**许昌市第五高级中学“汽修运用与维修实训基地设备”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ZFCG-G2018069-1号**

**采购单位：许昌市第五高级中学**

**代理机构：许昌市政府采购中心**

**二〇一八年九月六日**

**招标文件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项目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一、概念释义

二、招标文件说明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五、开标和评标

六、定标和授予合同

**第五章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

**第七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八章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汽修运用与维修实训基地设备

（二）项目编号：ZFCG-G2018069-1号

（三）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四）采购需求：机修部分（包含诊断设备以及维修工具）

（五）预算金额： 1600000元；

最高限价： 1600000元。

（六）交付（服务、完工）时间 ：签订合同后90个日历天

（七）交付（服务、完工）地点：许昌科技学校

（八）进口产品：不允许。

（九）分包：不允许。

**二、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条件并提供相关材料。

（二）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三）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一）网上下载招标文件

1、持CA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系统用户注册”入口http://221.14.6.70:8088/ggzy/eps/public/RegistAllJcxx.html）进行免费注册登记（详见“常见问题解答-诚信库网上注册相关资料下载”）；

2、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均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投标人/供应商登录”入口（http://221.14.6.70:8088/ggzy/）自行下载招标文件（详见“常见问题解答-交易系统操作手册”）。

**五、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一）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18年9月29日9时30分（北京时间），逾期提交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二）开标地点：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龙兴路与竹林路交汇处公共资源大厦）三楼开标三室。

（三）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人须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

1、加密电子投标文件（.file格式）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成功上传。

2、纸质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1份）和备份文件1份（使用电子介质存储）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递交至本项目开标地点。

### 六、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许昌市政府采购网》、《[中国·许昌 许昌市政府网](https://www.baidu.com/link?url=8rmedzOhlAuXDcXgh4Ih79cf3oX63OtO_HyxHSCPnTT6Bb4nFcbI-6b-kaJFEjJrZKGkaq6fZ0YCvibRAKulsXONz3kZBFBKcnun2fra-tu&wd=&eqid=f166cd3a00044721000000025acd62c1)》、《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发布。

**七、公告期限**

本招标公告自发布之日起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许昌市第五高级中学

地 址：许昌市新兴路38号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13937405806

代理机构：许昌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 址：许昌市龙兴路与竹林路交汇处公共资源大厦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电话：0374-2968687

许昌市第五高级中学

二〇一八年九月六日

**温馨提示：**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请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并注意以下事项。**

**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开、评标现场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以外的其他资料。**

**2.电子文件下载、制作、提交期间和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环节，投标人须使用CA数字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

**3.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3.1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4.6.70:8088/ggzy/>）下载“许昌投标文件制作系统SEARUN V1.0”，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参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交易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供应商）。

3.2 投标人须将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

3.3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招标文件，按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项目xx标段）, 其中包含2个文件和1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后缀名为“.PDF”的文件用于打印纸质投标文件，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使用电子介质存储，供开标现场备用。

**4.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4.1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4.6.70:8088/ggzy/>）。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4.2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4.3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提交后，投标人应打印“投标文件提交回执单”供开标现场备查。

**5.评标依据**

5.1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交易评标时，评标委员会以电子投标文件为依据评标。

5.2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如因系统异常情况无法完成，将以人工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以纸质投标文件为依据评标。

1. **项目需求**

**一、本项目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满足汽车营销、汽车检修、汽车美容、钣金喷涂等教学需求，满足教育部组织的中职组汽车运用与维修专业技能大赛，包括汽车机电维修、车身修复、车身涂装、汽车营销等。

**二、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技术规格及主要参数** | **单位** | **数量** | **是否为核心产品** |
| 1 | 多功能聚光头灯 | 1.适用于工业照明、保安巡警及野营探险 2.采用超亮LED光源，亮度达到70lm，使用寿命达到100000小时，照射距离超过50M 3.防尘防溅水设计，使用更安全配置3颗AAA高性能电池，可连续使用5小时以上 | 只 | 2 | 否 |
| 2 | 150件综合组套 | 10件6.3MM系列6角英制套筒(5/32",3/16",7/32",1/4", 9/32",5/16",11/32",3/8",7/16",1/2") 10件6.3MM系列6角套筒 (4, 5, 6, 7, 8, 9, 10,11,12,13MM) 6件6.3MM系列6角长套筒(4, 5, 6, 7, 8, 9MM) 3件10MM系列十字形旋具套筒(#1,#2,#3) 9件10MM系列6角英制套筒(3/8",7/16",1 /2",9/16", 5/8",11/16",3/4",13/16",7/8") 6件10MM系列6角长套筒(10,11,12,13,14,15MM) 2件10MM系列锁定接杆(3", 6") 2件10MM系列火花塞套筒(16,21MM) 6件12.5MM系列6角长套筒(10,12,13,14,17,19MM) 8件10MM系列花形套筒(E8,10,11,12,14,16,18,20) 11件10MM系列6角套筒 (9,10,11,12,13,14,15,16,17,18,19MM) 3件10MM系列一字形旋具套筒(4, 5.5, 6.5MM) 4件10MM系列50MM长中孔花形旋具套筒 (T-45,50,55,60) 4件12.5MM系列6角风动套筒(17,19,21,23MM) 4件12.5MM系列12角英制套筒(15/16",1",1-1/16",1-1/4") 7件12.5MM系列12角套筒 (20,21,22,24,27,30,32MM) 2件12.5MM系列转向接杆(5",10" ) 3件10MM系列花形旋具套筒(T-20,30,40) 6件10MM系列六角旋具套筒(3,4,5,6,8,10MM) 3件10MM系列十字形旋具套筒(#1,#2,#3) 12件全抛光两用扳手 (8,9,10,11,12,13,14,15,16,17,18,19MM) 3件全抛光双梅花棘轮扳手 (8x10,12x13,17x19MM) 7件6.3MM系列25MM长中孔花形旋具头 (T-10,15,20,25,27,30,40) 10件长内六角扳手 (1.5, 2, 2.5, 3, 4, 5, 5.5, 6.8, 10MM) 1件6.3MM系列专业快速脱落棘轮扳手 1件6.3MM系列转向接杆(4") 1件6.3MM系列旋柄 1件6.3MM系列万向接头 1件6.3MM系列旋具头接头 1件10MM系列专业快速脱落棘轮扳手 1件10MM系列万向接头 1件12.5MM系列专业快速脱落棘轮扳手 1件12.5MM系列万向接头 | 套 | 2 | 否 |
| 3 | 32件12.5mm系列套筒组套 | 21 件12.5MM 系列6 角套筒 (8,9,10,11,12,13,14,15,16,17,18,19,20,21, 22,23,24,27,30,32,34MM)  5 件12.5MM 系列12 角套筒 (10,12,14,17,19MM)  1 件12.5MM 系列专业快速脱落棘轮扳手  2 件12.5MM 系列转向接杆(5"",10"") 1 件12.5MM 系列万向接头 1 件10MM 系列三用接头10MMx12.5MM 1 件12.5MM 系列弓型快速摇杆 | 套 | 2 | 否 |
| 4 | 手电筒 | 1.远射手电筒采用LED光源，亮度可高达90LM 2.单个光强高达12000MCD，寿命长达100000小时 3.较传统氙气灯泡更加节能 4.防尘防溅水设计，使用更安全 5.产品内不含电池 | 套 | 2 | 否 |
| 5 | 磁性捡拾器(380mm) | 类型：普通 型号：11924 规格：磁性捡拾器380MM 11924 | 个 | 2 | 否 |
| 6 | 预置式扭矩扳手 | 1～5N·m | 套 | 2 | 否 |
| 5～25N·m | 套 | 2 | 否 |
| 60～340N·m | 套 | 2 | 否 |
| 7 | 鲤鱼钳6" | 70511 | 把 | 2 | 否 |
| 8 | 尖嘴钳6" | 70101A | 把 | 2 | 否 |
| 9 | 专业日式钢丝钳6" | 70321A | 把 | 2 | 否 |
| 10 | 圆头锤 | 玻璃纤维柄圆头锤1.5磅 | 把 | 2 | 否 |
| 11 | 8件套折叠式中孔花形扳手 | TT9，TT10，TT15，TT20，TT25，TT27，TT30，TT40 | 套 | 2 | 否 |
| 12 | 12.5mm棘轮扳手 | 规格：12.5mm | 把 | 2 | 否 |
| 13 | 12.5mm系列锁定接杆10" | 规格：12.5mm | 个 | 2 | 否 |
| 14 | 12.5mm系列转接头 | 1. 制式：公制； 2. 方头M：3/8"； 3. 驱动F：1/2"； 4. 材质：铬钒合金钢； 5. 特性：普通；   6. 表面处理：抛光镀铬。 | 个 | 2 | 否 |
| 15 | 10mm系列转接头 | 10mm系列转接头 | 个 | 2 | 否 |
| 16 | 10mm系列转接头 | 10mm系列转接头 | 个 | 2 | 否 |
| 17 | 6.3mm系列转接头 | 6.3mm系列转接头 | 个 | 2 | 否 |
| 18 | 吹气枪 | 规格：10mm气枪工作气压5.0-8.0kgf/cm2 1/4" 250mm | 把 | 2 | 否 |
| 19 | 帽式滤清器扳手 | 6件滤清器扳手（65，74，76，80,90,93mm）  1件10mm系列专业快速棘轮扳手  1件12.5mm系列转接头（1/2"） | 套 | 2 | 否 |
| 20 | 集中供气装置 | 三合一水、气、电鼓 | 个 | 9 | 否 |
| 21 | 小剪举升机 | 一、技术参数  ▲举升质量(kg):2800 举升高度(mm):2000 上升时间(s):≤60 下降时间(s):≥20 电机功率(kW):2.2  平台尺寸(mm): 1580x520 机器质量(kg):820 升降同步精度(mm):≤40 二平台平面度(mm):≤8 工作噪音: ≤ 70dB（A）  液压装置  最大工作压力：28 MPa 气动装置  液压泵额定流量：≥4.5（L/min） 环境要求  工作温度：0℃～+40℃  相对湿度：温度 +30℃，相对湿度不高于80%  运输/存贮温度：－25℃～+55℃ | 台 | 6 | 是 |
| 22 | 数字万用表 | 1.该测试仪符合： IEC 1010-1 EN61010-1。 2.绝缘层：2级,双结缘层。 3.超电压类别：CATIII1000V/CATIV600V；  4.显示：4000 计数带显示功能的 LCD 显示屏。 5.极性：自动(-) 负极指示。  6.超量程：显示“OL”标志。 7.低电量指示：当电池电压低于工作电压时，屏幕则会显示“BAT”标志。 8.测量速率：每秒2次。 9.自动关机：如30秒内无任何操作，测试仪会自动关机。 10.操作环境：在相对湿度< 70 %的情况下， 0 ℃ 至 50 ℃ (32 ℉ 至 122 ℉)。  11.电池：一节9V电池, NEDA 1604, IEC 6F22。 | 个 | 2 | 否 |
| 23 | 机油收集器 | 1)真空度:0-负0.08mpa  2)工作气压:8-10kg/cm2  3)储油箱容量 :72L  4)介质:机油  5)4.55mm抽油速度:0.8L/min  6)6.5mm 抽油速度:1.6L/min  7) 安全阀最大压力:4kg/cm2  8)量杯:10L | 个 | 2 | 否 |
| 24 | 轮胎拆装托架 | 最大荷重：6x5kg | 个 | 2 | 否 |
| 25 | 座垫套布、方向盘套、脚垫 | 三件套一次性 | 套 | 20 | 否 |
| 26 | 网格式工具车 | 钢丝网设计，方便目视工具管理卷帘门设计，方便车门开闭顶层托盘，单抽屉额定承重20公斤,方便工具管理整体额定承重100公斤。  规格：≥631\*382\*818mm。 | 辆 | 2 | 否 |
| 27 | 八抽屉柜型工具车 | 1.专门为汽车修理技术人员设计 2.车体选用1.2MM厚冷轧板，保证强度，牢固结实 3.4个5"尼龙轮（其中两个带刹车万向轮），推车更灵活、承重更大 4.带门锁的柜子，方便存放大件工具 5.单抽屉额定承重35公斤 6.整体额定承重240公斤 7.高品质实木操作台，方便工具使用，噪音低。  8.规格：≥1032\*458\*1051mm | 辆 | 2 | 否 |
| 28 | 机油 | 4L | 桶 | 2 | 否 |
| 29 | 机油滤清器 | 适用于威朗 | 个 | 5 | 否 |
| 30 | 油底壳放油螺塞 | 适用于威朗 | 个 | 5 | 否 |
| 31 | 防冻液 | 适用于威朗 | 桶 | 2 | 否 |
| 32 | 制动液 | 适用于威朗 | 桶 | 2 | 否 |
| 33 | 多用途润滑剂 | 适用于威朗 | 桶 | 2 | 否 |
| 34 | 漏斗 | 国产 | 个 | 5 | 否 |
| 35 | 扭力扳手 | 96445 40~200N.m(可插开口扳手）96535K 扭力扳手开口头32\*21mm | 套 | 2 | 否 |
| 36 | 150件组合工具 | 10件6.3MM系列6角英制套筒(5/32",3/16",7/32",1/4", 9/32",5/16",11/32",3/8",7/16",1/2") 10件6.3MM系列6角套筒 (4, 5, 6, 7, 8, 9, 10,11,12,13MM) 6件6.3MM系列6角长套筒(4, 5, 6, 7, 8, 9MM) 3件10MM系列十字形旋具套筒(#1,#2,#3) 9件10MM系列6角英制套筒(3/8",7/16",1 /2",9/16", 5/8",11/16",3/4",13/16",7/8") 6件10MM系列6角长套筒(10,11,12,13,14,15MM) 2件10MM系列锁定接杆(3", 6") 2件10MM系列火花塞套筒(16,21MM) 6件12.5MM系列6角长套筒(10,12,13,14,17,19MM) 8件10MM系列花形套筒(E8,10,11,12,14,16,18,20) 11件10MM系列6角套筒 (9,10,11,12,13,14,15,16,17,18,19MM) 3件10MM系列一字形旋具套筒(4, 5.5, 6.5MM) 4件10MM系列50MM长中孔花形旋具套筒 (T-45,50,55,60) 4件12.5MM系列6角风动套筒(17,19,21,23MM) 4件12.5MM系列12角英制套筒(15/16",1",1-1/16",1-1/4") 7件12.5MM系列12角套筒 (20,21,22,24,27,30,32MM) 2件12.5MM系列转向接杆(5",10" ) 3件10MM系列花形旋具套筒(T-20,30,40) 6件10MM系列六角旋具套筒(3,4,5,6,8,10MM) 3件10MM系列十字形旋具套筒(#1,#2,#3) 12件全抛光两用扳手 (8,9,10,11,12,13,14,15,16,17,18,19MM) 3件全抛光双梅花棘轮扳手 (8x10,12x13,17x19MM) 7件6.3MM系列25MM长中孔花形旋具头 (T-10,15,20,25,27,30,40) 10件长内六角扳手 (1.5, 2, 2.5, 3, 4, 5, 5.5, 6.8, 10MM) 1件6.3MM系列专业快速脱落棘轮扳手 1件6.3MM系列转向接杆(4") 1件6.3MM系列旋柄 1件6.3MM系列万向接头 1件6.3MM系列旋具头接头 1件10MM系列专业快速脱落棘轮扳手 1件10MM系列万向接头 1件12.5MM系列专业快速脱落棘轮扳手 1件12.5MM系列万向接头 | 套 | 2 | 否 |
| 37 | 数字万用表 | .该测试仪符合： IEC 1010-1 EN61010-1。 2.绝缘层：2级,双结缘层。 3.超电压类别：CATIII1000V/CATIV600V；  4.显示：4000 计数带显示功能的 LCD 显示屏。 5.极性：自动(-) 负极指示。  6.超量程：显示“OL”标志。 7.低电量指示：当电池电压低于工作电压时，屏幕则会显示“BAT”标志。 8.测量速率：每秒2次。 9.自动关机：如30秒内无任何操作，测试仪会自动关机。 10.操作环境：在相对湿度< 70 %的情况下， 0 ℃ 至 50 ℃ (32 ℉ 至 122 ℉)。  11.电池：一节9V电池, NEDA 1604, IEC 6F22。 | 套 | 2 | 否 |
| 38 | 手电筒 | 26LED折叠充电式手电筒 | 套 | 2 | 否 |
| 39 | 起子套装(十字和一字各3把) | 十字和一字各3把 | 套 | 2 | 否 |
| 40 | 鲤鱼钳 | 70511 | 把 | 2 | 否 |
| 41 | 钢丝钳 | 70321A | 把 | 2 | 否 |
| 42 | 尖嘴钳 | 70101A | 把 | 2 | 否 |
| 43 | 开口、梅花扳手 | 8mm～22mm | 套 | 2 | 否 |
| 44 | 试电笔 | 适用范围： 用于测试6V和12V回路电压和火花塞放电情况 电压测量范围： 6V/12V | 套 | 2 | 否 |
| 45 | 测试用电路连接线、背插探针 | 1、针对卡罗拉车增加了传感器、执行器的鳄鱼夹对接线及配合KT600示波器使用的示波器套线。 2.产品配备有多种型号探针、接头及接线，宽窄厚薄不一的片状、圆形接头或探针以及凸凹配对的连接器，可满足各型汽车接插头引线的需求，并且可很好地配合万用表以及示波器等测量工具使用。 3.该产品可节省人力和时间，避免汽车电气线路的损坏或者将损害减到最小。不仅很好地满足汽车电路维修，汽车电子零件电气参数测量的需求，在教学中，同样可方便教师采集信号，更可避免由于连接不良导致的信号测量错误而影响教学效果。 | 套 | 2 | 否 |
| 46 | 试 灯 | 规格：长140mm 测量范围 AC0~500V（V） | 个 | 2 | 否 |
| 47 | 内饰件撬板 | 6件套 | 套 | 2 | 否 |
| 48 | 翼子板罩布、前罩布 | 三件套 | 套 | 2 | 否 |
| 49 | 座垫套布、方向盘套、脚垫 | 一次性 | 套 | 10 | 否 |
| 50 | 车轮挡块 | 材质：橡胶规格：270\*180\*120mm（长宽高） | 个 | 4 | 否 |
| 51 | 综合诊断分析仪 | 主机参数: 1.1尺寸227\*134\*44(mm)； 1.2.电源适配器交流100V~240V，输入频率：50~60HZ； 1.3.输出：14.2V/2800mA； 4.功率≤30W； 5.工作温度-10~45°C； 6.输入电压DC 7~32V； 7.USB USB2.0 高速； 8.按键记录键； 9.防护等级IP31； 110..外部电池2200mAh； 11.SD卡≤32GB； 12.挂钩承重力：5KG。 二、示波参数： ▲2.1采样通道3通道； 2.2带宽DC~2MHz； ▲2.3采样率35MS/s； 2.4存储深度64Kbyte/CH； 2.5垂直范围20mVDIV~20V/DIV； 2.6水平采集1uSec~50Sec/Div。  万用表参数： 3.1交流电压30VAC； 3.2直流电压60VDC； 3.3二极管0~2.0V 。 四、基于PC电脑实现汽车诊断和测试功能：  4.1诊断和测量模块与PC无线通讯。 4.2车型诊断及深度大幅度提升。  4.3汽车诊断端口及针脚定义分析。。 4.4自动扫描所有电控系统及显示故障码数量 4.5任意界面的维修帮助。 4.6冻结帧帮助及一键式清除所有故障码。 4.7汽车保养功能及维修帮助。 4.8数据流显示多样，支持数值/波形及控件。 4.9支持ECU刷写和编程。 4.10支持四通道同时示波，采样速度更快。 4.11逻辑信号采集支持8通道，可对CAN信号数据采样。 4.12独一无二的行车记录仪功能，支持自动触发及数据流回放。 4.13支持喷油器QR码自动扫描。 4.14应用各种电控系统，传感器及执行器等波形分析。 4.15电池：示波器内置可充电锂电池。  5. 职业院校培训课程手册  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汽车运用与维修”赛项专用 | 套 | 2 | 否 |
| 52 | 工具车 | 8抽屉尺寸≥ 631X382X818 （cm）  专门为汽车修理技术人员设计  车体选用1.2MM厚冷轧板，保证强度，牢固结实  4个5"尼龙轮（其中两个带刹车万向轮），推车  更灵活、承重更大  带门锁的柜子，方便存放大件工具  复合板作为操作台，方便工具使用  单抽屉额定承重35公斤  整体额定承重240公斤 | 辆 | 2 | 否 |
| 53 | 零件车 | 载重： ≥100kg | 辆 | 2 | 否 |
| 54 | 抹布 | 有防静电功能,高效吸水性 | 个 | 5 | 否 |
| 55 | 拖把 | 吸水性好 | 个 | 2 | 否 |
| 56 | 纺织手套 | 棉线材质 | 套 | 10 | 否 |
| 57 | 扭矩扳手及开口接头 | 40～200 N·m（可插开口扳手 | 套 | 2 | 否 |
|  |  | 开口接头24mm | 套 | 2 | 否 |
| 58 | 开口扳手全抛光开口快扳 | 24mm | 个 | 2 | 否 |
| 59 | 开口扳手全抛光开口快扳 | 15mm | 个 | 2 | 否 |
| 60 | 开口扳手全抛光开口快扳 | 21mm | 个 | 2 | 否 |
| 61 | 立体成像定位仪 | 立体照相系统  立体照相系统在偏位补偿的过程中自动识别各个车轮的旋转中心和目标板各个目标点的位置及相互关系。  传感器  传感器固定在举升机的两侧，内部集成KPI重心传感器，实时检测传感器本身的重心。传感器的外壳由聚丙烯材质组成，轻便、结实、耐腐蚀。  目标板的反光贴客户可自行更换，无需校正，减少维修的费用。  二、功能  1、四轮定位仪：高度准确的重复性测量结果，便捷的偏位补偿，节省空间且灵活机动，实时的测量结果。  2、7分钟内即可完成四轮定位的打印输出。由于传感器的采样频率非常高，所以几乎可进行实时测量。准备时间短，可迅速进入待命状态。  3、一旦检测到传感器并瞄准4个测量板，即可开始工作。传感器甚至可以被移动，并且不会影响测量结果。  4、偏位补偿是车轮平衡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它可以补偿可能出现的错误装卡、不精确的车轮装卡和静态不平衡的轮辋。选择通用卡具，驱动汽车就可以完成偏位补偿。发动机振动不影响补偿结果。技师也无需再前后推动车辆。  5、偏位补偿时无需下车，也无需人工移动车辆。从将车辆驶上举升机至生成打印输出结果的时间只需7分钟。  三、技术参数：  ▲总前束：±40°  ▲分前束：±20°  外倾角：±15°  主销后倾角：±22°  主销内倾角：±22°  驱动偏角：±9°  轴偏角：±9°  轮距：1.2-2.1m  轴距：1.8-4.5m  配套夹具  配套转角盘2个  4.1，职业院校培训课程手册  4.2，实训指导书  4.3，安全操作规范  4.4，装箱清单  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汽车运用与维修”赛项专用 | 台 | 1 | 否 |
| 62 | 专用举升机 | 一、产品描述：  1.额定举升重量3.5吨，最大举升高度1.85米，藏地式子母四轮定位剪式举升机  2.高安全性：一次举升和二次举升均配有机械液压双保险，配防爆节流阀，防油管爆裂，预防车辆瞬落  3.高安全性：光电同步功能，防止车辆侧翻  4.高安全性：全行程限位开关，下降防压脚保护  5.高安全性：24V电控箱，急停按钮等  6.高精度：能满足车辆四轮定位精度要求  7.高品质：铝壳电机，进口密封件，防锈处理，抛丸，脱脂，磷化等一系列的静电喷涂  8人性化设计：转角盘位置可调，二次举升平台长度可调，可适合多种车型  9.高质量标准：JT/T 155-2004，BOSCH质量标准  二、技术参数：  1 驱动方式 电液驱动/气动  2 主结构 子母双层四轮定位举升机式  3 保险 机械/气动  4 光电平衡 是  5 液压同步 是  6 最大行程保护开关 是  7 操作电压 24V  8 急停按钮 是  9 下降警告(防压脚保护) 是  10 最大举升重量 3.5吨  11 最大举升高度(一次举升) 1,850mm  12 平台长度 4,300mm(加引桥4,600mm)  13 平台宽度 600mm  14 上升时间 <50s  15 最低举升高度 330mm  16 最大二次举升重量 3.5吨  17 二次举升最大高度 450mm  18 二次举升平台长度 1,500-2,000(可调)  19 二次举升平台宽度 550mm  20 气源压力 6-8bar  21 地基要求 210mmgradeC20/25  22 环境温度 0-50℃  23 电源 3Ph/380V/50hz  24 JT/T155-2004  由于我方是在二楼使用该设备，中标方必须保障设备安全可靠安装使用 | 台 | 2 | 否 |
| 63 | 轮胎动平衡机 | 最大车轮重量：70kg 最大车轮直径：1200mm 钢圈直径：10" - 26" 钢圈宽度：1" - 24" 电机：1 x 230V / 50Hz 功率：350W 平衡速度：≥ 167 U/min 设备尺寸（高/宽/深）：1800/1300/1200 mm | 台 | 1 | 否 |
| 64 | 轮胎拆装机 | 1.最大轮胎直径：达到1,100mm 2.外夹轮辋：10"~22" 3.内撑轮辋：12"~25" 4.轮辋宽度：3"~12.5" 5.压胎铲范围：70~397mm 6.气压接口：8~10bar 7.最大压胎：5,500N（横向移动臂）2,500N（从动臂） 8.备有轮胎充气机、卡爪塑料保护套、5 个拆装头保护套、压胎铲塑料保护套、拆胎头侧翼保护套、润滑油刷和卸胎撬杠、Ergo 操控装置。 | 台 | 1 | 否 |
| 65 | 制动系统检测套装 | 能够在一分钟内检测出制动液是否合格，即将少量样品煮沸以测试沸点（水污染情况）/车辆蓄电池供电，防极性接反保护功能/屏幕提示信息帮助快速完成测试/适用不同类型的制动液，准确读到制冷液的最低沸点（汽化点），同时还有最小的推荐值/适用于DOT3、DOT4和DOT5.1类型的制动液/不同于测试条检测方法，节省成本/212～356℉（100～180℃）时，测试精度为1%，最大为3%/356℉（180℃）时测试精度为3%，最大为5%/测试时间：15～60秒/工作温度范围：32～122℉（0～50℃）;制动系统排气专用工具，可将其接在制动分泵的排气接头，对该车轮制动管路排气/无需助手，一人可完成排气工作/管头很容易接在排气固定凸耳上，可保持位置和防止泄漏/软管末端检查阀，在踩制动踏板进行排气时，可防止空气进入制动管路;收集制动液、冷却液、机油、齿轮油等各种油液/快速接头/球型开关阀防止泄漏/悬浮式安全阀防止集液罐内部过压/使用压缩空气作为动力源,通将刹车片安装在4轮盘式制动器上，使用该套件是必不可少的工具，它适用于大多数国产、进口车辆/包括在驻车制动促动器上收缩活塞的工具/套件包括：衬板、3/8〞护板、紧固螺钉、盘式制动转接器工具，用于1-1/2〞活塞；四轮盘式制动转接器工具用于1-11/16〞活塞，用于1-7/8〞活塞的制动转接器工具；用于2-1/8〞活塞的制动转接器工具；用于2-1/2〞活塞的制动转接器工具过抽吸方式进行抽取液体或排空/可对制动分泵进行排气，抽吸制动总泵的制动液/10公升集液罐;适用直接式和间接式轮胎压力监控系统（TPMS）的车辆/该仪器包含了自动扫描车轮传感器选项，还能利用车辆信息输入参数，方便而精确地与车辆接口相连接。用户手册包含关键的重置程序以及所有系统信息，包括扭矩规格和电路图等/自动扫描、诊断、重置程序、资料保存和打印功能. | 套 | 1 | 否 |
| 66 | 底盘工具套装 | 底盘工具套装 | 套 | 1 | 否 |
| 67 | 卡具工具车 | 配套四轮定位仪 | 个 | 1 | 否 |
| 68 | 制冷剂回收加注机 | 回收率超过97%，旧冷媒自动再生功能，降低维修成本；提高客户满意度和忠诚度。包含一万多种车型空调数据，冷媒加注量永不出错。使ABS材料外壳，避免触电的危险； 流线型设计，避免发生碰撞而损伤车身油漆。专利汇流阀集成模块，提高回收和加注精度，降低故障率；电流过载保护功能，保护整机经久耐用。  技术参数：  制冷剂类型：R134a，R12  真空泵：71L/M  压缩机：3/8HP  工作温度：10-50℃  额定电压：220V 50Hz  额定功率：300W  额定电流：1.8-7A  ▲回收速率：350G/Min  ▲极限真空度：-25inHg  净重：80KG  尺寸：87\*56\*127cm  技术文件（生产厂家）：  1： （汽车空调制冷剂回收，净化，加注工艺规范）（JT/T774-2010）标准流程图及所需设备  2：汽车空调课程实训指导书  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汽车运用与维修”赛项专用 | 台 | 1 | 否 |
| 69 | 汽车空调诊断仪 | * 功用：测量、监控、诊断整个空调系统工作状态，检测某个零件或者系统的某项功能，通过USB连接到电脑进行储存和打印诊断报告。 二、诊断功能： 2.1自动分析和解释列在《可能故障原因》表上的测量结果。 2.2高低压制冷剂温度；初始状况；效率（出风口）；过热和低温显示。 三、监控功能： 包括：空调系统效率；制冷剂液体容量；压缩机监控；膨胀阀，孔型管和蒸发器监控；线性压力传感器监控（选配）；变频压缩机监控（选配）。 四、测量功能： 包括：高、低压制冷剂温度，环境温度，通风口空气温度和湿度等 同步显示图形或详细数据。 五、技术参数： 存储温度：-20至+35℃   工作温度：-20至+60℃  装电池状态下的工作温度：0至+45℃  高压传感器：测量范围：0至40bars，分辨率：0.1bars，并配备新产品有更高精度的传感器；  低压传感器：测量范围：0至12bars，分辨率：0.1bars，并配备新产品有更高精度的传感器；  ▲制冷剂温度传感器:测量范围-20至110℃  ▲空气温度传感器：测量范围-20至50℃，分辨率：1℃  空气湿度传感器：测量范围0至100%，分辨率：1%  屏幕：TFT彩色屏480\*272像素  尺寸：480\*390\*130mm  毛重：6kg  六：技术文件  1，安全操作规范  2，装箱清单  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汽车运用与维修”赛项专用 | 台 | 1 | 否 |
| 70 | 冷媒鉴别仪 | 一、功能用途：  1.1.鉴别冷媒类型并直接清除冷媒中有破坏性的空气。 ▲1.2.可显示系统中冷媒（R-12,R-134a）和空气的准确含量。 1.3.面板上的压力表可实时显示系统压力。 1.4.探测到一定浓度的空气可直接清除。 1.5.探测到易燃物质会发出警报。 1.6.可通过打印机端口连接打印机并打印测试结果。 二、技术参数： 2.1电源：12V直流电  2.2尺寸：27.94cm×22.86cm×11.43cm 2.3重量：约740克  三：技术文件  3.1安全操作规范  3.2装箱清单  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汽车运用与维修”赛项专用 | 台 | 1 | 否 |
| 71 | 制冷剂检漏仪 | * 技术指标 1.电 源 3V直流，两节C号碱性电池。 2.最高灵敏度 按 SAEJ1627检定准则：用于R12、R22及R134a的保证值为14克/年。 3.极限灵敏度 用于SF6及所有经卤素为基的制冷剂<3克/年。 ▲4.使用温度 0-50℃。 ▲5.电池寿命 正常使用约25小时。 6.负荷周期 连续，无限制。 7.响应时间 瞬时。 8.复位时间 1秒。 9.预热时间 约2秒。 10.装置重量 约560克。 11.装置尺寸 22.9Cm×6.5Cm×6.5Cm。 12.探头定长 35.5Cm。 13.标准设备 一只携带箱、一本用户指南、两节C号电池、更换用的传感头和保护套各一个。   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汽车运用与维修”赛项专用 | 台 | 1 | 否 |
| 72 | 湿度计 | 技术指标：  1.集温度和干湿度测量为一体，分析更方便，是办公室、生产/维修车间以及储货舱的理想检测设。 2.接触式与非接触式两种测温模式，采用非接触式模式可测量难以触及的物。 3.可以显示空气温度、湿度、露点，提供更完善的分析数据。 4.背光LCD大屏幕显示，即使在昏暗的环境下仍能方便读数。 5.一键转换的温度显示方式（℃或℉）。 | 个 | 1 | 否 |
| 73 | 万用表 | 功能：可测试交流,直流电压,电阻,电流,占空比,频率,电路通断,温度,二级管，闭合角，燃油喷油脉冲信号，传感器，交流发电机，火花线，充电系统，电瓶状况，氧传感器,节气门位置传感器,进气压力传感器,空气流量传感器,EGR阀,曲轴,凸轮轴位置传感器,电磁信号传感器。（点火系统包括次级点火电压,燃烧电压） 特点：自动量程,自动归零,自动关机；9V电池供电；完整的使用说明及各种带绝缘测试线。 测量范围 直流电压:300mV~1000V，交流电压:3V~750V ，电阻:300~30 M，直流电流:300μＡ~15A ，交流电流:300μＡ~15A | 个 | 1 | 否 |
| 74 | 两路铜制冷媒压力表 | 通用性侧置手轮，  黄铜铸造体，彩色聚碳酸酯冲压手轮，  标准单位刻度，表面采用聚碳酸酯材料  72英寸软管，标准接头  具有皮套保护表头 | 个 | 1 | 否 |
| 75 | 热电式风速计 | 技术指标：   1. 可同时显示风速和温度，是HVAC(暖通/空调)维修保养工作效果检验的理想选。。 2.可设置测量范围并储存，方便下一次测量 背光LCD大屏幕显示，适合各种环境使用 。   3.可储存最大/最小数据，也可暂停显示需要数。 | 个 | 1 | 否 |
| 76 | 手持式温度计 | 温度范围（K型探头）: -328～2501℉  红外温度计: -22～1022 ℉  精度: 0.1℉～1℉  尺寸: 约7.9 X 2.9 X 1.9 英寸 | 个 | 1 | 否 |
| 77 | 皮带张力表 | 皮带张力表用来测定驱动皮带的张力以确保皮带和轴承寿命最大化  刻度读数 30 － 180 磅 | 个 | 1 | 否 |
| 78 | 荧光检漏仪 | 高强度的紫外光，即使在白天，也能检测到很小的漏点。可使用3000个小时，不会影响到车内的制冷剂，不会影响到整个A/C系统；可以与其它品牌的荧光剂混合使用。 附带R-134a 软管和 R-12 接头的注射枪。 足够使用20 次的染料。  •附带染料清洁器的紫外强化玻璃。  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汽车运用与维修”赛项专用 | 台 | 1 | 否 |
| 79 | 接头卡销摘起器套组 | 适用于通用，福特，克莱斯勒，以及各种进口车辆的接头卡销摘起。每个重量2盎司（包含7737、7738、7740、7741、7742） | 套 | 1 | 否 |
| 80 | 线路维修套件 | 1、28种多功能、彩色编码连接器。4种颜色区分的跳线；可检查电路中的短路、断路情况， 自带AAA碱性电池、人体工学，超薄、透明设计、12英寸，红色可伸缩连接线、低电压、可更换的灯泡、静电自释放、具有绝缘保护套的重型不锈钢探头、以阳性焊接连接的重型夹钳；3-26V量程，红绿两色LED指示灯，12英寸，双夹，不锈钢探头，人体工学，超薄设计；棘轮卷边，适用的电线尺寸：0.6 mm–1.0 mm，1.3 mm –1.6 mm，2.0 mm–2.6 mm，具有复合绝缘电力机械杠杆设计；7合1剥线钳，适用的电线尺寸：0.6mm—2.6mm，特种钢切口可以实现实心或多股金属线的剪切；可测试12V电压系统、可测试电路板，红色LED灯显示，灯泡可随时更换、透明手柄，特殊材料,可抗击重物的冲击、可拉伸至12尺长的连接线,使用方便、测试针，测试夹有绝缘保护； | 套 | 1 | 否 |
| 81 | 万用表 | 可测量电容、电感 | 个 | 1 | 否 |
| 82 | 机械导音探测器 | 用于查找机车噪音，利用软管末端的弹簧振动膜放大噪音。包括两个软管末端：长杆用于定位难以接近地方的噪音，短的适配器可用于在车辆上宽敞的地方定位噪音。 | 个 | 1 | 否 |
| 83 | 电流钳 | 低安倍电流测试器。  测量范围：0-60安培交流/直流 点火线圈、喷油器、继电器、电动机、寄生电流 非侵入式AC / DC电流测量 | 个 | 1 | 否 |
| 84 | 电流钳 | 低倍率电流测试器。 测量范围：0-60安培交流/直流，可用于测量点火线圈、喷油器、继电器、电动机、寄生电流，非侵入式AC / DC电流测量。 | 个 | 1 | 否 |
| 85 | 汽车示波器 | 次级点火可同时显示波形、火花电压、燃烧时间及燃烧电压等； “杂波捕捉”功能可快速捕捉、显示并可保存非常态信号波形； 图表式万用表测试速度和精度远远超越普通万用表，测试结果以数字和波形同屏显示；  嵌入的参考信息库提供操作步骤、工作原理及故障诊断提示；51个传感器、执行器的背景式参考波形； 可与电脑联机并同步显示，适时抓取和打印波形图；强大的帮助系统可帮助您快速找到答案； USB接口支持仪器实现快速升级； 内置电池；该仪器通过CE认证。  横向 采样速率：25M/秒,记录长度：1000点,刷新速率：实时，滚动,准确度 ：±（0.1%+1像点） 扫描速率：1μs至50s,在1、2、5序列（示波器模式）5s至24小时，在1、2、5序列（万用表模式） 纵向： 带宽：直流 至5MHz；-3dB,分辨率 ：8位,耦合 ：交流、直流、GND,输入阻抗：1MΩ/70pF 最大输入电压：300V,V/DIV(伏/格)：50mV至100V，在1、2、5序列,准确度 ：±3% 触发：触发源 ：CH A,CH B,触发器（外部触发） 灵敏度(CH A) ：<1.0div(信号输入组电压)至5MHz,灵敏度（触发） ：0.2Vp-p（峰值至峰值电压） 模式 ：单次脉冲，普通，自动,耦合 ：交流,直流,斜率 ：上升和下降沿,设置存储器 ：8 波形和编排,参考波形 ：51 个波形和编排,游标 ：时间和电压,仪器设置 ：语言，对比度，格栅 | 个 | 1 | 否 |
| 86 | 多功能电子检测仪 | 无需对需要检测的亏电电瓶进行充电就可以测试、分析，起动机、发电机的工作状况，可以利用波形的方式显示，能够对电压、电流进行测量。 | 台 | 1 | 否 |
| 87 | 蓄电池维修套件 | 数字电路精确控制电瓶测试负荷，检测电瓶情况；多级固定负载测试电瓶静态或动态状况。测试汽车启动和充电时的电瓶性能；提供精确的测试报告。可测试6~12V，50~200CCA的所有范围，AGM和FLA电瓶均可测试； 标准：CCA、CA、AHR、MCA、JIS、DIN，探测损坏极板，温度和低电量补偿，正负极颠倒保护，便携式仪器箱；3种规格尺寸，锥面的设计，用于清洁电池极柱、卡子；电瓶极柱侧毛刷类清理工具，防腐蚀材料制作；电瓶极柱、电缆毛刷类清理工具，防腐蚀材料制作；在一个易于识读的浮子式比重计上显示电解液的比重，测量范围从1.100到1.300，对于每个蓄电池极板，可根据浮子读数显示出增减量，从而达到精确的比重值，可弯曲的针尖可以在蓄电池在车情况下碰触到蓄电池极板，；用于提运电瓶的夹具，防腐蚀材料制作，；铜制材料、具有旋钮开关及铅制极柱；内置智能芯片可自动对电瓶状态作出分析可测试发电机二极管；用于检测电瓶自放电，当电池自放电时提供即时地反馈，消除不必要的更换电池或充电系统组件。内存保护功能可以保护车辆的电脑存储器存储的故障代码，驾驶性能参数，编程资料，电气设置等数据不受损失。 | 套 | 1 | 否 |
| 88 | 皮表张力表 | 皮带张力表用来测定驱动皮带的张力以确保皮带和轴承寿命最大化 刻度读数 30 － 180 磅 | 个 | 1 | 否 |
| 89 | 气囊拆卸工具 | 用于维修GM，FORD Benz,BMW,SAAB和日韩车系，OE认可的专利技术，塑料工具箱， | 套 | 1 | 否 |
| 90 | 豪华音响和天线拆装套件 | 11件套放在吹塑箱内、通用型天线扳手、Ford音响拆卸工具 长套筒用于拆装许多 GM，Chrysler和其它各种车型音响 拆卸天线螺母的套筒覆盖了大部分进口和国产车的天线螺母 | 套 | 1 | 否 |
| 91 | 欧洲豪华音响和天线 | 快速方便地从音响面板上拆卸音响设备，不会损坏音响和面板。具有： 用于Audi, Becker, Mercedes-Benz, VW，Porsche，Skoda的套件 用于BMW的五角形扳手， 用于 Blaupunkt的U-钩  用于 Audi, Blaupunkt,Ford,Grundig, VW的U-钩  用于 BMW, Opel，Allen 万用扳手 | 套 | 1 | 否 |
| 92 | 数字式点火正时枪 | 感应点火正时灯准确检查传统/电子/电脑控制的点火正时 全金属点火感应钳，测试线可拆卸,电源夹有耐热绝缘套，高亮度氙气频闪灯 | 个 | 1 | 否 |
| 93 | 万用表 | 功能：可测试交流,直流电压,电阻,电流,占空比,频率,电路通断,温度,二级管，闭合角，燃油喷油脉冲信号，传感器，交流发电机，火花线，充电系统，电瓶状况，氧传感器,节气门位置传感器,进气压力传感器,空气流量传感器,EGR阀,曲轴,凸轮轴位置传感器,电磁信号传感器。（点火系统包括次级点火电压,燃烧电压） 特点：自动量程,自动归零,自动关机；9V电池供电；完整的使用说明及各种带绝缘测试线。 测量范围 直流电压:300mV~1000V，交流电压:3V~750V ，电阻:300~30 M，直流电流:300μＡ~15A ，交流电流:300μＡ~15A | 个 | 1 | 否 |
| 94 | 万用表 | 1.该测试仪符合： IEC 1010-1 EN61010-1。 2.绝缘层：2级,双结缘层。 3.超电压类别：CATIII1000V/CATIV600V；  4.显示：4000 计数带显示功能的 LCD 显示屏。 5.极性：自动(-) 负极指示。  6.超量程：显示“OL”标志。 7.低电量指示：当电池电压低于工作电压时，屏幕则会显示“BAT”标志。 8.测量速率：每秒2次。 9.自动关机：如30秒内无任何操作，测试仪会自动关机。 10.操作环境：在相对湿度< 70 %的情况下， 0 ℃ 至 50 ℃ (32 ℉ 至 122 ℉)。  11.电池：一节9V电池, NEDA 1604, IEC 6F22。 | 个 | 1 | 否 |
| 95 | 智能诊断仪 | 一、技术参数：  双CPU使产品运行更加稳定，快速(New) 启动时间20.8秒，领先业内 车型数据库基于博世标准开发 诊断的车型及深度大幅度提升 支持大众、丰田、日产车系等电控系统的自动扫描 全新大众，奥迪维修指引(New) 可选择品牌及车型下载升级(New) 历史车型记录(New) 诊断模式提供汽车维修帮助(New) 联网后一键自动上传反馈报告(New) 冻结帧帮助和一键式清除所有故障码 数据流显示支持数值/波形/控件显示(New) 支持数据流记录及对比功能(New) 全面支持OBDII五种协议及九种测试模式 万用OBDII测试接头适用所有16Pin诊断座的车型测试  处理器 双核，Cortex-A8  操作系统 LINUX  显示屏 7'' 800\*480LED真彩液晶  ▲工作温度 -10~40°C  工作电压 DC 7~32V  内存 512MB DDR2  ▲内存卡 2G TF卡  防护等级 IP30  网络接口 LAN  USB Micro USB接口  OBD II 接头 标准OBD II接头 | 台 | 2 | 否 |
| 96 | 防静电护腕 | 消除产生静电的可能性， 可以随意调节护腕大小 包括带鳄鱼夹的6’软绳 | 个 | 4 | 否 |
| 97 | 冷却液和电瓶冰点测试仪 | 使用光学原理，可以用来测量以丙二醇和乙二醇作为主要成分的冷却液的冰点，还可以用 来检查电瓶电解液的强度。这种精密仪器的特点是使用高质量的光纤，表面非常光 滑。测量范围，32 °F/0℃至 - 60 °F/ -51℃。 | 套 | 1 | 否 |
| 98 | 汽车发动机分析仪 | 一、主要技术参数要求 1.输入电压 220~230V； 2.输入频率 50Hz； 3.测量模块工作电压 15V；  4.操作温度 0摄氏度-40摄氏度； 5.电磁适应性（EMC） EN 55 022； 6.工作噪音 < 70dB(A)； 二、主要功能特点要求： 1.系统检测仪：  车辆通讯诊断模块           与PC通讯方式：蓝牙和USB2.0；  ▲蓝牙通讯最大距离 ：90米； 与车辆通讯方式：OBD连接线，标准OBD接头兼容12V和24V车辆，用于乘用车和商用车诊断  2.高精度尾气分析 元素测量范围 分辨率 CO  0.000... 10.00 %vol0.001 %vol CO₂  0.00... 18.00 %vol 0.01 %vol HC   0...9999 ppm vol  1ppm vol O₂    0.00...22.00 %vol 0.01 %vol Lambda  0.500...9,999  0.001 COvrai  0.00...  10.00%vol (not in Germany )0.01 %vol NO  0...5000 ppm vol 1 ppm vol 3.技术文件  3.1，职业院校培训课程手册  3.2，实训指导书  3.3，安全操作规范  3.4，装箱清单 | 台 | 1 | 否 |
| 99 | ESI2.0职业学校盘 | 1 含车辆保养服务指导  2 含车辆常见故障维修指导  3 含诊断座位置图片和针脚定义  4 含车辆所有装配的零配件查询  5 含车辆维修工时查询  6 含车辆诊断及维修指导  7 含电气系统,液压系统和气动系统电路图  8 含电气部件零配件查询和安装爆炸图  9 含机械部件介绍和维修说明  10 含柴油车零配件查询和安装爆炸图  11 含车辆技术服务公告  12 含杰克赛尔柴油服务信息 | 套 | 1 | 否 |
| 100 | 发动机测试仪 | ·10.1英寸超清触摸屏、四核处理器以及强大的内存，使得运行更流畅稳定  ·产品轻巧，便于长时间操作。  ·支持WIFI连接，让使用更加便捷，无线WIFI连接更抗干扰，传输更快，距离更远  ·两种无线WIFI连接方式：  ①通过路由器连接；  ②VCI同平板设备直连；  VCI技术参数：  处理器：ARM Cortex-A9双核/800Mhz  操作系统：Linux 3.0.35  工作电压：7V-32V  运行内存：1GB DDR3  存储内存：8GB eMMC  平板技术参数：  处理器：四核1.83GHz  操作系统：安卓5.1  显示屏：10.1英寸 1920\*1200 LCD液晶显示屏  工作电压：5V  运行内存：2GB DDR3  存储内存：32GB eMMC,可外接64G Micro SD卡 | 台 | 3 | 否 |
| 101 | 电瓶检测仪 | 1 电瓶标示电压：6 V/12 V 2 应用：乘用车、商用车、摩托车、船舶 3 电瓶类型：CCA、JIS、SAE、EN、DIN、IEC 4 测试范围（用CCA衡量）:100 - 2,000A 5 起动/充电系统：12 V/24 V 6 打印机：热敏打印机 7 菜单语言：24 8 尺寸（长 x宽x高）：约270 x 113 x 50 mm 9 重量：约700 g 10 工作温度：0 - 40℃ | 台 | 1 | 否 |
| 102 | 电子充电器 | 规格：  1.充电电流 最大90 A  2.充电电缆长度 3 m  3.充电电缆截面积 10 mm2  4.功率 1800W  5.重量 10.5 kg  6.标准模式 IUIaIaI  7.专家模式 IUoU  8.标准充电电压: 12V 14-14.4V 24V 28- 28.8V  9.支持模式 10/26V 最大 10A  10.缓冲模式 11/28V 最大29A  11.温度范围 0~40°C  12.供电电压/频率 230V, 50/60Hz  13.防护等级 (DIN40050) IP43  14.安全等级 (DIN40530) I  15.外围尺寸 300×200×390mm  16.工作环境噪声值(Lpa) 70 db(A) | 台 | 1 | 否 |
| 103 | 电瓶启动、充电机 | 1 外形尺寸（长 x 宽 x 高）： 带把手： 400 x 725 x 330 mm  不带把手： 400 x 930 x 265 mm 2 重量 约：29 kg 3 充电电压： 为12 V，算术标称电流140 A，有效标称电流 210 A。  为24 V，算术标称电流 88 A，有效标称电流 132 A。 4 启动辅助电压： 12 V 250 A 375 A 5 1 V/单元的情况下电压： 24 V 220 A 330 A | 台 | 1 | 否 |
| 104 | 无源启动机 | 1 额定电压 ：12 V  2 启动辅助电流： 700 A  3 启动辅助线缆的横截面面积 ：25 mm2  4 启动辅助线缆的长度 ：2 mm  5 重量 ：约15 kg | 台 | 1 | 否 |
| 105 | 208接线盒 | 1.竞赛版208接线盒针对教育部大赛的卡罗拉车增加了传感器、执行器的鳄鱼夹对接线及配合KT600示波器使用的示波器套线。 2.产品配备有多种型号探针、接头及接线，宽窄厚薄不一的片状、圆形接头或探针以及凸凹配对的连接器，可满足各型汽车接插头引线的需求，并且可很好地配合万用表以及示波器等测量工具使用。 3.该产品可节省人力和时间，避免汽车电气线路的损坏或者将损害减到最小。不仅很好地满足汽车电路维修，汽车电子零件电气参数测量的需求，在教学中，同样可方便教师采集信号，更可避免由于连接不良导致的信号测量错误而影响教学效果。 | 个 | 1 | 否 |
| 106 | 液压传感器接头 | 1 测量范围: 0 – 10 bar  2 精确性±150 mbar (20 °C – 90 °C)  3 温度范围-40 °C – 110 °C | 个 | 1 | 否 |
| 107 | 液压测试接头 | 测量范围: 0 – 10 bar | 个 | 1 | 否 |
| 108 | 仪表检测工具套装 | 仪表检测工具套装 | 套 | 1 | 否 |
| 109 | 辅助工具套装 | 辅助工具套装 | 套 | 1 | 否 |
| 110 | 尾气抽排系统 | 侧装风机，方型铝合金导轨，铝合金不锈刚滑动小车，静音风机，每8米配一台小车。大风量高负压抽风机，全铝铸造重量轻，风量大。通过特需配置可配置更长铝管而保证抽风效果。方型铝合金导轨，外形尺寸：150X140X4000MM/条，滑轨直径130mm,壁厚3.8mm, 含密封胶条，外型美观大方，排风量大。表央氧化处理、永不变色。不锈钢铝合金制成滑动小车，重量轻，移动灵活，永不生锈损坏。表面氧化处理永不变色。每8米配一台小车。 | 米 | 56 | 否 |
| 111 | 集中供气系统 | 气管，气泵保证所有设备正常工作的气源，环型气管长约200米不含各分出竖直部分，配两个快速接头，采用不锈钢，专用安全快速接头，通用供气岗按设计，整体气路设计必须是封闭回路设计，设有自动排水排油装置。能封闭部分管路便于维修。管路材质采用PPR材质，主管路管径≥40mm，支路管径≥20mm，主管路200米，含螺杆式空压机、冷干机、储气罐、油水分离器等所有设备内部连接。总管路设八个供气工位；两个排水工位；每个工位必须设置阀门，可断开出现故障的管路便于维修，而不影响整体车间用气。 | 米 | 198 | 否 |
| 112 | 精密过滤器 | 处理流量：≥ 2m³/min，吸附式预过滤器(P级滤芯)； | 个 | 3 | 否 |
| 113 | 自动放水阀 | 外壳采用铝合金铸造，表面喷塑固化，内外壁耐腐蚀，内装有不锈钢浮球排水系统。本产品运行可靠、无噪音、无需通电、无压缩空气损失、不易堵塞. 连接形式：螺纹; 公称通径：15（mm）;适用介质：空气; 压力环境：低压;工作温度：常温; 标准：英标;流动方向：单向 | 个 | 1 | 否 |
| 114 | 油水分离器 | 工作压力：0～12巴 过滤精度：1微米气流量：≥ 1800升/分钟 | 个 | 4 | 否 |
| 115 | 文化建设 | 满足实训室文化建设要求，现场自行勘察，主要参考标牌标语，文化墙，实训室专业展板，实训中心效果图，吊旗和桌贴，工位吊牌，车牌贴和车贴，形象墙，文化展板，设备操作规范。 | 套 | 1 | 否 |
| 116 | 货架 | 规格：≥ L1500\*W600\*H2000 | 组 | 14 | 否 |
| 117 | 文件柜 | 用材: 优质一级电解钢板（冷轧板表面经电解防锈处理）规格：≥ 1800\*850\*390（mm） | 个 | 1 | 否 |
| 118 | 隔断 | 工位隔断 | 套 | 1 | 否 |

**本采购清单中所列技术规格或主要参数为最低要求，不允许负偏离，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的风险。**

**三、采购标的执行标准**

1、*国家标准：*

（1）强制性产品认证

如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3C认证）范围内,则必须承诺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并在有效期内的产品，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的风险。

**四、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为了保护采购单位的正当权益，凡是标有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汽车运用与维修”赛项专用的设备，要求中标人在中标公告发布后2个工作日内携带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中，该设备盖有厂家公章的技术参数彩页以及厂家针对该项目的专项售后服务承诺书到使用单位，并对照招标文件相关技术要求逐条核对,否则取消其中标资格。

2、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自愿接受以上条款，否则视为不响应招标要求。

3、满足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国赛设备要求，并且综合诊断分析仪、立体成像定位仪、冷媒鉴别仪、汽车空调诊断仪必须与2017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汽车运用与维修”赛项要求提供的设备完全相符。

4、现场勘察及改造、装修图纸

本项目包含对实训车间的改造、装修等内容，中标人须在中标公告发布之后2天内对学校相关实训车间环境进行现场勘察。提供符合学校教学及实训要求的施工效果图及施工布线图一套**。**

5、培训（比赛培训）

免费为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维护、操作、保养等方面的现场培训，直至能熟练独立操作为止；定期回访采购人，跟踪采购人使用情况，提供技术支持。每年至少为参加技能大赛的师生进行两次培训，每次培训时间不得低于15天。

6、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项目投标报价为总包价，包含货物采购、包装、运输、装卸、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特殊工具、保险、结构布局、装修、内部隔断、安装调试、检测验收、现场协调、人员培训、质保、税金、等一切费用），如有招标文件中没有明确，而本项目必须的各种材料、设备、施工器械均应包括在本项目中，采购人不再另行进行支付有关款项。

**五、验收标准**

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1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并经商检局合格检验证明全新成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痕、无任何缺陷隐患，按照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质量、技术等问题的，中标人应负责按照采购人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相应的费用和损失。

3货物为原厂尚未启封全新成品，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4中标人应将关键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随机工具交付使用者，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中文说明。

5 验收中发现中标人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或方式履约，提供的货物或工程的数量、质量、性能、功能达不到合格约定的，中标人应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相应的费用和损失。

6投标人负责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和售后服务，并提供免费的人员培训服务。

**六、本项目预算金额1600000元。最高限价1600000元。超出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七、资金支付**

1、支付方式：转账

2、支付时间及条件：经验收合格付合同总价款的90%，剩余10%满一年无质量问题一次付清。

**八、其他要求**

1、投标人须明确投标产品的厂家、产地、品牌、型号、详细参数（序号：20、24、25、28、29、30、31、32、33、34、47、48、49、50、53、54、55、56、66、67、108、109、115、118不需要明确），**否则为无效投标。**

2、投标人应就该项目完整投标，**否则为无效投标。**

3、产品必须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和本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全新正品现货，提供随货物《产品合格证》及其它相关质量证明文件。进口产品须提供海关进货单（复印件备查）。

4、**本项目招标文件中加◆项为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无加◆的视为不允许负偏离。（如果有的话）**

5、设备基础质保期为一年。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条款均为实质性要求条款，投标文件须完全响应，未实质响应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项目 | 项目名称：汽修运用与维修实训基地设备  项目编号：ZFCG-G2018069-1号  项目内容：机修部分（包含诊断设备以及维修工具）项目地址：许昌科技学校 |
| 2 | 采购人 | 名称：许昌市第五高级中学  地址：许昌市新兴路38号  联系人：陈先生 电话：13937405806 |
| 3 | 代理机构 | 名称：许昌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许昌市龙兴路与竹林路交汇处公共资源大厦  联系人：李女士 电话：0374-2968687 |
| 4 | **★**投标人资格 |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企业投标提供）  2、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事业单位投标提供）  3、执业许可证。（非专业服务机构投标提供）  4、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个体工商户投标提供）  5、自然人身份证明。（自然人投标提供）  **二、财务状况报告相关材料**  1、上一年度的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的证明文件和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法人投标提供。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  2、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的证明文件和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投标提供）  **三、依法缴纳税收相关材料**  税务登记证和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依法免税）  **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凭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五、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相关设备的购置发票、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证书、用工合同等或者附投标人相关承诺函或声明。（格式自拟）  **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经采购人确认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采购人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查询结果为准，采购人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
| 5 | **★**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不接受□接受联合体投标 |
| 6 | 最高限价 | 1600000元，超出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
| 7 |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组织，时间： 地点： |
| 8 |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召开，时间： 地点： |
| 9 | 进口产品参与 | 不允许 **□**允许 |
| 10 | **★**投标有效期 | 60天（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中标人全部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为止。 |
| 11 | 中标人将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  工作分包 | 不允许 **□**允许 |
| 12 | 投标截止及  开标时间 | 2018年9月29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
| 13 | 递交投标文件  及开标地点 | 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开标三室（龙兴路与竹林路交汇处公共资源大厦） |
| 14 | 投标保证金 | 缴纳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金额：叁万贰仟元整（¥32000.00元）  一、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方式：银行转帐、银行电汇（均需从投标人注册银行账户转出），不接受以现金方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凡以现金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而影响其投标结果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二、使用银行转帐形式的，于缴纳截止时间前通过投标人注册银行账户将款项一次足额递交、成功绑定，以收款人到账时间为准，在途资金无效，视为未按时交纳。同时投标人应承担节假日、异地、跨行等银行系统不能支付的风险。  三、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1、投标人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后，登录<http://221.14.6.70:8088/ggzy>系统，依次点击“会员向导”→“参与投标”→“费用缴纳说明”→“保证金缴纳说明单”，获取缴费说明单，根据每个标段的缴纳说明单在缴纳截止时间前缴纳；  2、成功缴纳后重新登录前述系统，依次点击“会员向导”→“参与投标”→“保证金绑定”→“绑定”进行投标保证金绑定。  3、《保证金缴纳绑定操作指南》获取方法：登录许昌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保证金缴纳绑定操作指南》。  4、投标人要严格按照“保证金缴纳说明单”内容缴纳、成功绑定投标保证金，未绑定标段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未按时交纳。并将缴纳凭证“许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附于投标文件中，同时在开标现场提供一份“许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以备查询。  5、每个投标人每个项目每个标段只有唯一缴纳账号，切勿重复缴纳或错误缴纳。  6、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仅限当次投标项目（标段）有效，不得重复替代使用。一个招标项目有多个标段或者有多个项目同时招标的，投标人必须按项目、标段分别提交投标保证金。  7、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得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8、未按上述规定操作引起的无效投标，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9、汇款凭证无需备注项目编号和项目名称。  四、凡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交纳至同一标段相同子账号的，保证金暂不予退还，并依照《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当事人不良行为管理暂行办法》（许公管委〔2017〕1号）规定，进行调查、认定、记录，并予以公示公告。对涉嫌串通投标，经调查核实后，记录不良行为，移交有关部门进行查处，不予退还的保证金上缴国库。 |
| 15 | 公告发布 | 招标公告、中标公告、变更（更正）公告、现场勘察答复等相关信息同时在以下网站发布：《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许昌市政府采购网》、《[中国·许昌 许昌市政府网](https://www.baidu.com/link?url=8rmedzOhlAuXDcXgh4Ih79cf3oX63OtO_HyxHSCPnTT6Bb4nFcbI-6b-kaJFEjJrZKGkaq6fZ0YCvibRAKulsXONz3kZBFBKcnun2fra-tu&wd=&eqid=f166cd3a00044721000000025acd62c1)》、《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 |
| 16 | 采购人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时间 | 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 |
| 17 | 投标人对采购文件质疑截止时间 | 招标公告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
| 18 | 投标文件份数 | 电子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加密电子投标文件1份（文件格式为： XXX公司XXX项目编号.file）。使用电子介质存储的备份文件1份（文件格式为：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使用格式为“投标文件（供打印）.PDF”的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的内容、格式、水印码、签章应一致。 |
| 19 | 投标文件的  签署盖章 | 电子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纸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封面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生成的后缀名为“.PDF”的文件打印的纸质投标文件）。 |
| 20 | 评标委员会组建 | 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其中评审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 21 |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最低评标价法 |
| 22 | 授权函 | 采购单位委派代表参加资格审查和评审委员会的，须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除授权代表外，采购单位委派纪检监察人员对评标过程实施监督的须进入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电子监督室，并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且不得超过2人。 |
| 23 | 履约保证金 | 无要求  **□**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为合同金额的 %。中标人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提交。 |
| 24 | 代理服务费 | 不收取 |
| 25 | 中标人需提交  的资料 | 中标人在接到中标通知时，须向代理机构发送投标报价及分项报价一览表（包含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电子文档，并同时通知交易见证部，联系电话：0374-2968027，邮箱：jzb2968027@163.com。 |
| 26 | 电子化采购模式 | 是。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备份文件（使用电子介质存储）、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开标现场不再提供。  □否。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一、概念释义**

**1.适用范围**

1.1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投标邀请”中所述采购项目。

1.2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于“投标邀请”所述的采购人。

**2.定义**

2.1“采购项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采购项目。

2.2“招标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组织本次招标的代理机构和采购人。

2.3“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代理机构”：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分支机构不得在所代理的采购项目中投标或者代理投标，不得为所代理的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提供投标咨询。

2.5 “潜在投标人”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且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6“投标人”：是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从招标人处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7“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8“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 号）。

2.8.1 招标文件列明不允许或未列明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投标的，均视为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2.8.2 如招标文件中已说明，经财政部门审核同意，允许部分或全部产品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既可提供本国产品，也可以提供进口产品。

2.9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条款均系实质性要求条款。

**3.合格的投标人**

3.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本项目生产、制造、供应或实施能力，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招标文件各项规定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2 符合本项目“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所必须具备的条件。

3.3 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投标人信用记录的具体要求为：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经采购人确认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采购人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查询结果为准，采购人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5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6 “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3.1项和3.2项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在投标文件中向采购人提交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规定的特定条件。

（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https://baike.baidu.com/item/%E6%89%BF%E6%8B%85%E8%BF%9E%E5%B8%A6%E8%B4%A3%E4%BB%BB)。

3.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4.1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均有标准的以高（严格）者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采购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4.2 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应当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等合法权利。

4.3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投标截止时间前最新一期）》中的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4.4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目录或环境标志产品目录，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

4.5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则该产品应具备国家认监委指定强制性产品认证机构颁发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认证）。投标人不能提供超出此目录范畴外的替代品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

4.6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则该产品应具备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http://www.cnca.gov.cn/cnca/zwxx/ggxx/images/2010/07/19/A6C32D2A507AC2A38326896013A67542.doc)》。投标人不能提供超出此目录范畴外的替代品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

**5．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信息发布**

本采购项目需要公开的有关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公告、中标公告以及延长投标截止时间等与招标活动有关的通知，招标人均将通过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许昌市政府采购网》、《[中国·许昌 许昌市政府网](https://www.baidu.com/link?url=8rmedzOhlAuXDcXgh4Ih79cf3oX63OtO_HyxHSCPnTT6Bb4nFcbI-6b-kaJFEjJrZKGkaq6fZ0YCvibRAKulsXONz3kZBFBKcnun2fra-tu&wd=&eqid=f166cd3a00044721000000025acd62c1)》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开发布。投标人在参与本采购项目招投标活动期间，请及时关注以上媒体上的相关信息，投标人因没有及时关注而未能如期获取相关信息，及因此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对此承担任何责任。

**7.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收取标准和方式**

不收取任何费用。

**8. 其他**

本“投标人须知”的条款如与“投标邀请”、“项目需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资格审查与评标”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的，以“投标邀请”、“ 项目需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资格审查与评标”中规定的内容为准。

**二、招标文件说明**

**9．招标文件构成**

9.1 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2）项目需求

（3）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投标人须知

（5）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6）资格审查与评标

（7）合同条款及格式

（8）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9）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内容（如有的话）

9.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有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3 投标人应认真了解本次招标的具体工作要求、工作范围以及职责，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投标报价的资料。一经中标，不得以不完全了解项目要求、项目情况等为借口而提出额外补偿等要求，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负责。

**10.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10.1 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可以在招标文件公告期满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10.1.1 招标人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所有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前往参加现场考察或者开标前答疑会。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0.2 招标人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的，应当在招标文件中载明，或者在招标文件公告期满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发布更正公告。

10.3 招标人在考察现场和开标前答疑会口头介绍的情况，除招标人事后形成书面记录、并以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形式发布、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外，其他内容仅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0.4 现场考察及参加开标前答疑会所发生的费用及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1.1 在投标截止期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潜在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11.2 招标人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发布更正公告。

11.3 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当招标文件与澄清或修改公告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内容为准。

11.4 如果澄清或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招标人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2．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应使用中文。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12.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一律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3. 投标报价**

13.1 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均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3.2 采购人不得向投标人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3.3 投标人应对项目要求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少报漏报将导致其投标为非实质性响应予以拒绝。

13.4 投标人应当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结合自身服务水平和承受能力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除“项目需求”中另有说明外，投标报价应当是投标人为提供本项目所要求的全部服务所发生的一切成本、税费和利润，包括人工（含工资、社会统筹保险金、加班工资、工作餐、相关福利、关于人员聘用的费用等）、设备、国家规定检测、外发包、材料（含辅材）、管理、税费及利润等。

13.5 本项目所涉及的运输、施工、安装、集成、调试、验收、备品和工具等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3.6 本次招标不接受可选择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作无效投标处理。

13.7 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最高限价，且不低于成本价。本次招标实行“最高限价（项目控制金额上限）”,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项目控制金额上限）的，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予以拒绝。

13.8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14．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本项目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比招标文件规定短的属于非实质性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14.2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招标人将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14.3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招标人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招标人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在原投标有效期内应享之权利及应负之责任也相应延续。

14.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为项目合同的附件，其有效期至中标人全部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为止。

**15．投标文件构成**

15.1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15.2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5.3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材料、符合性证明材料、其它材料等组成。

15.4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15.5 投标人登录许昌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许昌投标文件制作系统SEARUN V1.0”，按招标文件要求根据所投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项目xx标段）, 其中包含2个文件和1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后缀名为“.PDF”的文件用于打印纸质投标文件，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使用电子介质存储，供开标现场备用。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技术咨询：**0374-2961598**。

**16.投标文件格式**

16.1 投标文件应参照招标文件第七部分（投标文件有关格式）的内容要求、编排顺序和格式要求，投标人应按照以上要求将投标文件编上唯一的连贯页码并以**A4**幅面装订成册，并在投标文件封面上注明：正本/副本、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日期等字样。

16.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未提供标准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拟定。

**17.** **投标保证金**

**17.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17.1 .1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间及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

17.1.2 投标保证金用于避免和减少本次招标由于投标人的行为而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17.1.3 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方式：银行转帐、银行电汇（均需从投标人注册银行账户转出），不接受以现金方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凡以现金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而影响其投标结果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7.1.4 使用银行转帐形式的，于缴纳截止时间前通过投标人注册银行账户将款项一次足额递交、成功绑定，以收款人到账时间为准，在途资金无效，视为未按时交纳。同时投标人应承担节假日、异地、跨行等银行系统不能支付的风险。

17.1.5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17.1.5.1 投标人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后，登录<http://221.14.6.70:8088/ggzy>系统，依次点击“会员向导”→“参与投标”→“费用缴纳说明”→“保证金缴纳说明单”，获取缴费说明单，根据每个标段的缴纳说明单在缴纳截止时间前缴纳；

17.1.5.2 成功缴纳后重新登录前述系统，依次点击“会员向导”→“参与投标”→“保证金绑定”→“绑定”进行投标保证金绑定。

17.1.5.3 《保证金缴纳绑定操作指南》获取方法：登录许昌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保证金缴纳绑定操作指南》。

17.1.5.4 投标人要严格按照“保证金缴纳说明单”内容缴纳、成功绑定投标保证金，未绑定标段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未按时交纳。并将缴纳凭证“许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附于投标文件中，同时在开标现场提供一份“许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以备查询。

17.1.6 每个投标人每个项目每个标段只有唯一缴纳账号，切勿重复缴纳或错误缴纳。

17.1.7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仅限当次投标项目（标段）有效，不得重复替代使用。一个招标项目有多个标段或者有多个项目同时招标的，投标人必须按项目、标段分别提交投标保证金。

17.1.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得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7.1.9 未按上述规定操作引起的无效投标，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7.1.10 汇款凭证无需备注项目编号和项目名称。

**17.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6.2.1 退还投标保证金时，区别中标与否，按不同时序由银行按来款途径退还原账户。

17.2.1.1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交易见证部电话：0374-2968027）

17.2.1.2 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向交易见证部提交合同原件或者复印件）（交易见证部电话：0374-2968027）

17.2.1.3 特殊情况处理：投标人投标过程中因账户开户银行、银行账号发生变化，不能按照来款途径原路返还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须提供原账户开户银行相关证明及新开账户开户许可证，到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交易见证部办理退款手续（交易见证部电话：0374-2968027）。

17.2.1.4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无法及时退还投标保证金，滞留三年以上的，投标保证金上缴财政。

17.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7.2.2.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7.2.2.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7.2.2.3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7.2.2.4 投标人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7.2.2.5 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7.3 凡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交纳至同一标段相同子账号的，保证金暂不予退还，并依照《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当事人不良行为管理暂行办法》（许公管委〔2017〕1号）规定，进行调查、认定、记录，并予以公示公告。对涉嫌串通投标，经调查核实后，记录不良行为，移交有关部门进行查处，不予退还的保证金上缴国库。

**18.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盖章**

18.1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8.2 在招标文件中已明示需盖章及签名之处，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或授权代表电子印章。

18.3 纸质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生成的后缀名为“.PDF”的文件打印的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封面上应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纸质投标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均须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公章。

18.4 纸质投标文件副本可以是纸质投标文件的正本复印而成。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投标文件的密封**

19.1 投标人应将纸质投标文件“正本”、“ 副本”密封包装。使用电子介质存储的投标文件单独密封包装，并随纸质投标文件一并提交。

19.2 投标文件如果未按规定密封，招标人将拒绝接收。

**20．投标截止时间**

20．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所有投标文件送达招标文件指定的开标地点。

20.2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

20.3 招标人可以按本须知第10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和时间。投标人按招标人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投标文件。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送达/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拒绝接收。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所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的，须书面通知招标人。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投标文件提交、取得“投标文件提交回执单”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22.2 投标人补充、修改的内容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或修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递交，并应注明“修改”或“补充”字样。

22.3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人。

22.4 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否则招标人将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23．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及电子介质存储的备份文件不予退还。**

**五、开标和评标**

**24. 开标**

24.1 招标人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由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24.2 招标人应当对开标、评标现场活动进行全程录音录像。录音录像应当清晰可辨，音像资料作为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4.3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纸质投标文件和备份文件（使用电子介质存储）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解密后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如有的话）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24.3.1 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

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电子投标文件采用双重加密。解密需分标段进行两次解密。

（1）投标人解密：投标人使用本单位CA数字证书远程或现场进行解密。需开标现场使用一体机进行解密的，请在代理机构引导下进行。

（2）代理机构解密：代理机构按电子投标文件到达交易系统的先后顺序，使用本单位CA数字证书进行再次解密。

24.3.2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情况处理

（1）因电子交易系统异常无法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使用纸质投标文件以人工方式进行。

（2）因投标人原因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由系统技术人员协助投标人将备份文件（电子介质存储）导入系统。若备份文件（电子介质存储）无法导入系统或导入系统仍无法解密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24.4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4.5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4.6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4.7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6.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26．1 招标人将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依法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6.1.1 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

（一）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

（二）技术复杂；

（三）社会影响较大。

26.2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26.3 评审专家与投标人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二)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三)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6.4 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26.5 采购人不得担任评标小组长。

26.6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6.7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27. 符合性审查**

27.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7.2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7.3 可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8. 投标文件的澄清**

28.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8.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8.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9.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修正**

29.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9.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9.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9.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28.2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0.投标无效情形**

30.1 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30.1.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30.1.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0.1.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0.1.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30.1.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30.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30.2.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30.2.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0.2.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30.2.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0.2.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0.2.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0.3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0.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0.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1. **相同品牌投标人的认定**

31.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31.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2. 投标文件的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3.评标方法、评标标准**

33.1 评标方法分为最低评标价法和综合评分法。

33.1.1 最低评标价法

33.1.1.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3.1.1.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33.1.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3.2 价格分

33.2.1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33.2.2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33.2.3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33.3 **本次评标具体评标方法、评标标准见（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

**34. 推荐中标候选人**

34.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4.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5.评审意见无效情形**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

35.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35.2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投标人须知》26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35.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35.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35.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35.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35.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36. 保密**

36.1 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36.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六、定标和授予合同**

**37. 确定中标人**

37.1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37.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8. 中标公告、发出中标通知书**

38.1 采购人确认中标人后，招标人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8.2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38.3 中标人在接到中标通知时，须向代理机构发送投标报价及分项报价一览表（包含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电子文档，并同时通知代理机构联系人。

**39.质疑提出与答复**

39.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按照财政部94号令提出质疑。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9.1.1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潜在投标人应已依法获取采购文件，且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一次性提出，提出后通知中心项目联系人查收，同时将纸质质疑函一式两份送至采购单位，如未提出视为全面接受；

39.1.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  
39.1.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

39.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39.2.1 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9.2.2 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9.3 答复

39.3.1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在法定时限内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自行下载并打印书面质疑回复函，或者联系采购单位领取书面质疑回复函。

39.3.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在法定时限内联系采购单位领取书面质疑回复函。

39.3.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在法定时限内联系采购单位领取书面质疑回复函。

**40.签订合同**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1.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第五章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政府采购政策。

**一、节能能源、保护环境**

1、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以及《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公布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最新一期的规定，《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列产品包括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其中，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自镇流荧光灯，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其他品目为政府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

本次采购货物中属于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须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投标文件中应提供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产品所在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投标人所投其他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先采购产品，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但本期节能清单中无对应细化分类或节能清单中的产品无法满足工作需要的，可在节能清单之外采购。

2、按照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和《财政部、环保部关于调整公布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最新一期的规定，投标人所投产品若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3、对于同时列入环保清单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应当优先于只列入其中一个清单的产品。

4、上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在采购公告发布前已经过期的以及尚在公示期的均不得作为评标时的依据。

**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1、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规定，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人产品的价格给予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如果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3%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或者其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4、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联合投标的，联合体各方需分别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四、促进残疾人就业**

1、按照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和残疾人发布的《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3、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招标人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

**一、资格审查**

（一）开标结束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

（二）资格证明材料（本栏所列内容为本项目的资格审查条件，如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不能进入下一步评审）。

（三）资格审查中所涉及到的证书及材料，均须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  |
| --- |
| **资格审查因素** |
| **1、投标函** |
| **2、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企业投标提供）  （2）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事业单位投标提供）  （3）执业许可证。（非专业服务机构投标提供）  （4）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个体工商户投标提供）  （5）自然人身份证明。（自然人投标提供） |
| **3、财务状况报告相关材料**  （1）上一年度的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的证明文件和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法人投标提供。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  （2）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的证明文件和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投标提供） |
| **4、依法缴纳税收相关材料**  税务登记证和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依法免税） |
| **5、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凭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 **6、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相关设备的购置发票、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证书、用工合同等或者投标人相关承诺函或声明。（格式自拟） |
|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 **8、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投标人信用记录的具体要求为：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经采购人确认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采购人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 **9、报价**  是否超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超出预算金额的投标无效。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最高限价，则超出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
| **10、联合体协议**  招标文件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投标人应提供本协议；否则无须提供。 |
| **11、投标保证金**  是否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成功交纳。 |
| **1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 |

**二、评标**

**（一）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注：符合性审查中所涉及到的证书及材料，均须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1）价格分计算**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1）如果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人的投标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如果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或者其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联合投标的，联合体各方需分别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监狱企业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和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保产品**

1）对《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列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投标人投标文件中应提供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所投产品所在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的风险。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但本期节能清单中无对应细化分类或节能清单中的产品无法满足工作需要的，可在节能清单之外采购。

投标人所投其他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先采购产品，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产品所在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评标标准予以判定并赋分。

2）投标人所投产品若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产品所在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评标标准予以判定并赋分。

**（3）关于相同品牌产品**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推荐；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4）关于强制性产品认证**

1）如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3C认证）范围内,则必须承诺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并在有效期内的产品，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的风险。

2)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则投标文件中应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 项目需求”提供：

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官网（http://www.isccc.gov.cn/index.shtml）产品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5）投标无效情形**

1）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2）符合性审查资料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a.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b.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c.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d.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e.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6）评标标准**

|  |  |  |  |
| --- | --- | --- | --- |
| 分值构成 | 价格分值：    30   分  商务部分：    15   分  技术部分：    55   分 | | |
| **一、价格部分（满分  30 分）** | | | |
| **评分因素** |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 | 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报价中，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 30 分 |
| **二、商务部分（满分  15 分）** | | | |
| **评分因素** |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信誉 | | 投标人须提供工商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包括基础信息、行政许可信息、行政处罚信息、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企业所在地税务主管部门出具的纳税情况证明等信用情况（加盖企业所在地税务主管部门公章），无不良信息者每项1分，未提供或有不良信息者不得分，满分2分。 | 2分 |
| 企业实力 | | 1.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且在有效期内的，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多得3分。   以上要求证书，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 3 分 |
| 业绩 | | 投标人提供2014年元月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与本项目同类项目且单份合同金额在160万元及以上业绩的，每提供1份，得2分，最多得6分。采购方为同一用户多份业绩的，按一份计。  以上要求业绩，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 6 分 |
| 质保期 | | 投标人所承诺质保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视为无效响应；承诺质保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同时每增加1年的加1分，最多加4分； | 4分 |
| **三、技术部分（满分  55 分）** | | | |
| **评分因素** | **评分标准** | | **分值** |
| 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 | 投标人所投产品的规格和技术参数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基本分35分；性能优于带▲技术参数要求的每项加1分,满分15分。  招标文件中涉及到加分项，须提供加盖生产厂家公章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不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指标要求的为无效投标 | | 50 分 |
| 技术服务、交货计划及售后服务 | 投标人有售后服务计划、质保期内外有售后服务承诺的，有现场服务措施（如响应时间、服务范围、有无服务点、应急处理方案等）得5分。  未按要求提供以上方案，不得分。 | | 5分 |

**其中：价格分计算（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价格调整部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1** | 非联合体投标人  （投标人须为中小企业） |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6% | 评标价格＝投标报价—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6% |
| **2** |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6%  （不再享受序号3的价格折扣） |
| **3** | 联合体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且小型、微型企业协议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 对联合体总金额扣除  2 % | 评标价格＝投标报价×(1-2%) |
| **4** | 监狱企业 | 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对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6% | 评标价格＝投标报价—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6% |
| **5**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6% | 评标价格＝投标报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6% |
| 1、中小企业应在投标文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经评标委员会审查、评价，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进行了政策性价格扣除后，以评标价格的最低价者定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即：  评标基准价=评标价格的最低价  其他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格）×评标标准中价格分值 | | | |

备注：

a、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项目，本表中第2项、第3项情形不适用。

b、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包括货物及其提供的服务与工程。

c、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企业制造的货物的，则该货物的制造商也必须为上述企业，否则不能享受价格优惠。

d、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7）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本条第一款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8）评标委员会争议处理**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第七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此合同仅供参考。以最终采购人与中标人签定的合同条款为准进行公示，**

**最终签定合同的主要条款不能与招标文件有冲突）**

1. 定义

1.1“合同”系指甲方和乙方 （简称合同双方）已达成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中的文件，包括所有的附件和组成合同部分的所有其他文件。

1.2“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乙方全面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时应支付给乙方的款项。

1.3“甲方”系指通过招标方式，接受合同服务的采购人

1.4“乙方”系指中标后提供合同服务的中标方或供应商。

2.适用范围

本合同条款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活动。

3.技术规格和标准

本合同项下所提供货物设备和服务应与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相一致。

4.合同期限

即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5.价格

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乙方为其所提供货物设备和服务而要求甲方支付的金额应与其投标报价一致。

6.索赔

6.1乙方对所提供货物设备和服务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并且甲方已于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甲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6.1.1乙方同意甲方取消其不符合要求的货物设备和服务项目，退还已经收取的该类货物设备的货款。

6.1.2对于情节严重、造成甲方损失金额巨大的，同意甲方终止全部项目合同，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6.2 如果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30天内乙方未能予以签复，该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若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的 30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一些的时间内，按甲方同意的上述任何一种方式处理索赔事宜，甲方将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同时保留进一步要求赔偿的权利。

7.不可抗力

7.1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7.2受损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4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 6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8.履约保证金

8.1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至供货完毕且验收合格。

8.2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按规定格式转帐支票、电汇的形式提供，与此有关的费用由乙方负担。

8.4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取得补偿。

9.争议的解决

9.1在执行合同中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60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仲裁。

9.2 提交正式仲裁的争端属涉外的，应在北京或中国国内其他地点，由指定的国际经济仲裁委员会根据该委员会的仲裁程序或规则予以最终裁决。

9.3 合同双方均为国内法人的，其争端的仲裁应由合同发生地许昌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程序进行。

9.4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9.5 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9.6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的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10.合同终止

10.1合同到期甲乙双方均未提出新的意向，合同自行终止。合同期内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停止协议，否则应负担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如一方因故需终止合同，必须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另一方，经双方达成一致意见后，方可终止。

10.2 出现下列情况时合同自动终止：

10.2.1发生不可抗力时。

10.2.2一方不履行合同条款，造成另一方无法执行合同协议，协商又不能求得解决，合同终止，责任方赔偿损失。

11.合同修改

对于合同的未尽事宜，需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的，甲乙双方必须就所修改的内容签订书面的合同修改书，作为合同的补充协议。

12.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解释。

13.主导语言与计量单位

13.1 合同书写应用中文书写。甲乙双方及相关部门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2 除技术规格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4.合同生效

除非合同中另有说明，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并在招标人收到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后，即开始生效。

**第八章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涉及本项目的提供)**

一、投标人应答索引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 | **投标人应答**  **（有/没有）** | **投标文件中所在页码** | **备注说明** |
| 1 | 投标人应答索引表 | | |  |  |  |
| 2 | 开标一览表 | | |  |  |  |
| 3 | 投标函 | | |  |  |  |
| 4 |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 |  |  |  |
| 5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 |  |  |  |
| 6 | 营业执照等证明 | | |  |  |  |
| 7 | 纳税证明 | 税务登记证 | |  |  |  |
| 纳税凭据复印件 | |  |  |  |
| 8 | 财务状况报告 | 财务报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基本开户银行资信证明 | |  |  |  |
| 银行资信证明 | |  |  |  |
|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 |  |  |  |
| 9 | 依法缴纳社会保险凭据复印件 | | |  |  |  |
| 10 | 证明或承诺函 | 证明材料 | 设备购置发票 |  |  |  |
| 技术人员职称证书 |  |  |  |
| 用工合同 |  |  |  |
| 投标人相关承诺函或声明 | |  |  |  |
| 11 |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 | |  |  |  |
| 12 | 投标人须具备的特殊资质证书 | | |  |  |  |
| 13 | 投标保证金缴纳回执 | | |  |  |  |
| 14 | 联合体协议 | | |  |  |  |
| 15 | 投标分项报价表 | | |  |  |  |
| 16 | 技术规格偏离表 | | |  |  |  |
| 17 | 技术方案（实施方案） | | |  |  |  |
| 18 | 售后服务方案 | | |  |  |  |
| 19 | 业绩情况表 | | |  |  |  |
| 20 | 强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情况 | | |  |  |  |
| 21 |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情况 | | |  |  |  |
| 22 |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情况 | | |  |  |  |
| 23 | 中小企业声明函 | | |  |  |  |
| 24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 25 |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 |  |  |  |
| 26 | CCC强制性产品认证 | 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承诺函 | |  |  |  |
| 27 | 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 | 所投产品符合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要求承诺函 | |  |  |  |
| 28 | 其它资料 | | |  |  |  |
|  |  | | |  |  |  |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元（人民币）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 | **项目名称** | **投标报价** | **交付日期（天）** | **备注** |
|  |  | 大写：　　　　　　小写： |  |  |
| … |  | 大写：　　　　　　小写： |  |  |

投标人名称： （全称） （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交付日期指完成该项目的最终时间（日历天）。

**三、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3.1 投 标 函**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_\_ \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的招标公告及投标邀请，\_\_\_\_\_\_\_（姓名和职务）被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和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及资金支付规定，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投标人名称)* 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 *(授权代表全名, 职务)* 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 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 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供货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销投标的，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信息或资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项目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2）我方已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社会保险费用，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近三个月内的相关缴费证明，以便核查。

（3）我方已依法建立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便核查。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十一、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

地 址： . 邮政编码： .

电 话： . 传 真： .

投标人代表姓名： . 职 务：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本人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就参加贵方项目编号为 *项目编号*  的 *项目名称*  公开招标项目的投标报价，签署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及合同的执行、完成、服务和保修，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此处请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反映身份证有效期限】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的，仅须出具此证明书。

**3.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　 *法人姓名*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职务*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投标文件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贵中心收到我方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除我方书面撤销授权外，本授权书自投标截止之日起直至我方的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名称： （全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加盖名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或加盖名章）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 |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正面）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反面） | |

**3.4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声　 明

本公司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3.5 投标保证金**

许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

（注：开标现场单独提供一份“许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以备查询）

**3.6 其他资格证书或材料**

**四、符合性审查证明材料**

**4.1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规格型号** | **技术**  **参数** | **单 位** | **数 量** | **单价** | **总价** | **产地及**  **厂家**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大写：　　　　　　 小写：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4.2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或服务名称** | **规格型号** | **招标文件**  **技术参数** | **投标技术**  **参数** | **偏离** | **说明** |
| 1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4.3 技术方案（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行编制）

**4.4 业绩情况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客户单位名称** | **项目名称及主要内容** | **合同金额（万元）** | **联系人及电话**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4.5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行编制）

**4.6“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强制节能产品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产品型号** | **制造商**  **名称** |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 | **提供节能产品所在页**  **复印件**  **（是/否）** | **未提供节能产品所在页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说明：所投产品节能清单所在页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须附后。

**4.7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先采购产品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产品型号** | **制造商**  **名称** |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 | **提供节能产品所在页**  **复印件**  **（是/否）** | **未提供节能产品所在页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说明：所投产品“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在页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须附后。

**4.8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先采购产品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产品型号** | **制造商**  **名称** |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 **提供环境标志产品所在页复印件**  **（是/否）** | **未提供环境标志产品所在页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说明：所投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在页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须附后。

**4.9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的通知》（国统字[2011] 75号）规定，本公司所属行业为\_\_\_\_\_\_，截至上一财年末，公司资产总额\_\_\_\_\_\_万元，营业收入\_\_\_\_\_\_万元，从业人员\_\_\_\_\_\_人，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

1、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2、如投标人为联合投标的，联合投标人需分别填写上述《中小企业声明函》。

**4.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4.11 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承诺函**

投标人所投产品涉及国家有属强制性规定的，须承诺其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如CCC认证，格式自拟）

**五、其他资料（若有）**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或资料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后应在此项下提交。**